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所有监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全体监事并列席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庆源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该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5）。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2月8日